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8—095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福建东方百货管理有限公司、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 担保额度：人民币20,000万元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4 日、4 月 27 月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近日，公司子公司福建东方百货管理有限公司、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额度分别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8,0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福州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与相关银行签署担保合同，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最高担保额度 (万元)	担保 方式	担保期限
福建东百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东方百货 管理有限公司	12,000	保证 担保	自主合同债务人 履行债务期限届 满之日后两年止
福州百华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东百元洪购 物广场有限公司	8,000	抵押 担保	自主合同债务人 履行债务期限届 满之日后两年止

上述协议签署后，公司及子公司合计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申请贷款额

度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其中：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福建东方百货管理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福建东方百货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西街道杨桥东路 8 号利嘉大广场 1#、2#楼连体部分-1 至 8 层

法定代表人：袁幸福

经营范围：百货管理咨询及管理服务人员培训，商场经营管理，百货商场自用设备维修保养，百货投资管理、托管；百货，日用杂货，五金交电，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工艺美术品，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针纺织品，黄金珠宝，家用电器，眼镜，卷烟，雪茄烟的零售；房屋租赁；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正餐服务；快餐服务；茶馆服务；咖啡馆服务；酒吧服务；冷饮服务；小吃服务；餐饮配送服务；餐饮外卖服务；保健品的批发、零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摄影。（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26,521.68 万元，总负债为 17,064.0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1,998.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2,070.0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4.34%；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21,742.84 万元，净利润为 134.32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31,035.63 万元，总负债为 20,389.9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1,995.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0,389.9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5.70%；2018 年 1-9 月的营业收入为 22,274.22 万元，净利润为 1,308.95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

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 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址：福州市台江区台江路 95 号

法定代表人：袁幸福

经营范围：商场；小吃店；鲜榨果汁；零售：卷烟，雪茄烟。百货、日用杂货、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计量衡器具、工艺美术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不含卫星发射接收设备）、针纺织品、家具、黄金珠宝、化妆品、摄影器材、装修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体育用品及健身器材的批发、零售；企业管理；商场经营管理咨询；物业管理，房产居间服务；房屋租赁；承办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6,460.27 万元，总负债为 14,586.71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7,996.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6,592.7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8.62%；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18,618.37 万元，净利润为-879.49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8,784.78 万元，总负债为 16,926.83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7,995.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6,926.8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0.11%；2018 年 1-9 月的营业收入为 13,737.43 万元，净利润为-15.62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担保在股东大会的授权额度范围内，可有力保证子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且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整体担保风险可控。

四、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与子公司间及子公司相互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50,698.72 万元，其中，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97,489.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5.12%。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2 日